

武汉轻工大学

校人事〔2022〕70号

关于举办2022年度新进教师 思想政治与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

各中层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师〔2020〕10号）、湖北省及我校关于新进教师岗前培训相关文件精神，切实加强新时代学校教师队伍建设，帮助新进青年教师快速成长，为学校“申博”和“双一流”建设提供人才支撑，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，党委教师工作部、人事处（教师发展中心）将在11月集中举办新进教师思想政治与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班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2021年11月以后新引进的专任教师、辅导员

二、培训形式

分类开展，坚持线上与线下培训、集中与分散培训、理论与实操培训相结合。

三、培训地点

常青校区科学报告厅及一号教学楼培训室

四、培训时间

1. 助教及网络培训阶段：9月-12月；

2. 集中培训阶段：11月10日-12月2日；

3. 培训考核阶段：12月下旬。

具体参训人员名单、日程安排及专题网络培训方案见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。

五、培训内容

1. 助教阶段：新进青年教师在老教师的指导下专心做好听课、备课、指导答疑、批改作业、试讲等上课前的准备和训练工作，完成并提交《武汉轻工大学新教师入职第一学期助教工作记录册》。

2. 集中培训：主要内容包括政治理论、党风廉政、师德师风、教学科研能力提升、信息化教学、教学理念与教学技能方法等六大板块。

3. 网络培训：开展“铭初心强师德 铸忠魂展担当，争做新时代‘大先生’”专题网络培训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妥善安排。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要求，新进专任教师须全程参加培训，通过考核（特定对象见附件中界定）取得主讲教师资格后方能担任主讲教师独立开展课堂教学；已向教师发展中心、教务处申请并获准临时承担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须妥善安排好工作，确保参加培训的时间。

2. 认真组织，积极配合。各学院（部）须为每位讲师及以下职称专任教师指定一名指导教师、一门课程。按《武汉轻工大学新教师入职第一学期助教工作记录册》所列相关要求，切实做好助教指导培养工作。

3. 严肃纪律，严格考核。培训期间，参训人员无故缺席一次（半天）或因故缺席三次（及以上）或网络培训不合格将不予颁发

主讲教师资格证书，不得安排课堂教学任务。新进教师参加培训情况纳入所在学院（部）年终目标考核计分。

4. 疫情防控，强化管理。本次参训教师原则上要求培训前一周每天做核酸、不得离汉，进入会场前出示健康码并测温，发热者严禁进入会场，会场内佩戴口罩并隔位就坐，确因疫情封控隔离等特殊原因无法参训的教师需履行请假手续。

请各中层单位通知本次参训新进教师加入培训班 QQ 群（190098277），方便沟通交流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度新进教师培训人员名单
2. 2022 年度新进教师思想政治与教育教学能力提升
培训班日程安排
3. 2022 年新进教师网络培训计划及操作手册

党委教师工作部、武汉轻工大学人事处（教师发展中心）

2022 年 11 月 7 日